

关于要求基层党组织书记对 2014 年党建工作进行自查的通知

各基层党组织：

根据“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党群工作目标责任书”内容、“关于开展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和落实党风廉政建设“两个责任”述职评议考核的通知”（太极委发〔2015〕4 号）和“关于开展后进基层党组织集中专项整顿工作的通知”（太极委发〔2015〕11 号）等文件及要求，请各基层党组织书记全面总结 2014 年党建工作。查找问题不足，重点突出以下方面：

- 1、党建第一责任人履职尽责情况；
- 2、落实党风廉政建设“两个责任”情况；
- 3、党组织服务企业发展情况；
- 4、企业党员队伍建设情况；
- 5、经费保障投入使用情况；
- 6、党组织创新建设情况。

针对以上重点突出内容（详见太极委发〔2015〕4 号文件），各基层党组织进行自查总结。并将书面自查总结报告于 2015 年 3 月 2 日上午下班前必须上报股份公司党办以便 3 月 5 日前汇总上报集团党委，党办邮箱：tjgdangban@126.com。

中共重庆桐君阁股份有限公司委员会

二〇一五年二月十五日



